

上市股票代號：3029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股東會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

股東會地點：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360巷6號9樓

目 錄

壹、會議議程.....	1
貳、討論事項.....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6
伍、臨時動議.....	9
陸、散會.....	9
柒、附件	
【附件一】「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10
【附件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13
【附件三】「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15
【附件四】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	17
【附件五】104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18
捌、附錄	
【附錄一】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32
【附錄二】「公司章程」(修正前).....	33
【附錄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前).....	37
【附錄四】「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前).....	41
【附錄五】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明細表.....	43
【附錄六】股東會議事規則.....	44

壹、會議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上午九時

地 點：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360 巷 6 號 9 樓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

二、主席致詞

三、討論事項

(一)討論修正「公司章程」案。

(二)討論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三)討論修正「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四、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

(二)監察人查核 10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四)本公司 103 年度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情形報告。

五、承認事項

(一)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

(二)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貳、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討論修正「公司章程」案，提請 核議。

說 明：一、為配合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部分章程。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 10 頁至第 12 頁。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討論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 核議。

說 明：一、為配合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第 13 頁至第 14 頁。

決 議：

第三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討論修正「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 核議。

說 明：一、為配合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第 15 頁至第 16 頁。

決 議：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 明：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第 17 頁。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 10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本公司 104 年度財務決算表冊經監察人審查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
請參閱次頁。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文欽、郭俐雯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復經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謹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羅志承



監察人：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正哲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2 7 日

第三案：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一)依修正後公司章程第十九條及十九條之一條規定。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4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擬由 104 年度獲利狀況 \$241,191,719 元中，配發董監酬勞 \$5,003,000 元，占獲利狀況 2.07%；員工酬勞 \$12,508,000 元，占獲利狀況 5.19%。

第四案：本公司 104 年度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情形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並改善財務結構，於 103 年度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本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20 元。

(二)截至 105 年 4 月 30 日止，公司債轉換價格已調整為新台幣 18.00 元，已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21,784,094 股，本公司自櫃買市場買回並已註銷公司債 54,000 仟元，尚未轉換之金額為新台幣 30,000 仟元。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 明：本公司 104 年度財務報表等表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監察人查核完畢，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

一、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第 17 頁。

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 104 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第 18 頁至第 31 頁。

決 議：

案 由：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 說 明：一、104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表，業經 105 年 4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在案，並經本公司全體監察人查核完竣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 二、分配後以 105 年 3 月 31 日股東權益設算本公司每股淨值為 14.93 元。
-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及配發等相關事宜，俟本案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 四、本公司於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總股數有所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總股數，調整配息比率，並授權董事長處理後續相關事宜。
- 五、104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次頁。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12,543,897	
減：其他綜合損益	2,992,993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104 年度)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82,801,616	
小計：	192,352,520	
提列項目：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18,280,16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2,875,940	
可供分配盈餘數	\$151,196,418	
分配項目：		
減：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121,265,517	以流通在外股數 121,265,517 股計算，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29,930,901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決 議：

伍、臨時動議：

陸、散 會。

柒、附件

【附件一】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u>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就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u>	新增。	配合法令增訂。
<u>第十三條之二：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u>	新增。	同上。
<u>第十六條：全體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無論公司盈虧均得支給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及同業水準訂定之。如本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十九條之規定分配酬勞。</u> 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u>第十六條：全體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無論公司盈虧均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及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議定之。如本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十九條之規定分配酬勞。</u> 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依事實需要修正。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十九條：<u>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1%~15%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3%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u></p> <p><u>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u></p> <p><u>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u></p> <p><u>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u></p>	<p>第十九條：<u>本公司每年結算所得純益，除依法提繳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依下列順序分派之：</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u>1.得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至多百分之三。</u> <u>2.得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u> <u>3.其餘得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u> <p><u>在本公司無虧損下，得依照公司法第 241 條之規定辦理。</u></p> <p><u>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資金需求，考量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及對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本公司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發放之。</u></p>	<p>配合法令及依事實需要修正。</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u>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u></p> <p><u>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資金需求，考量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及對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本公司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發放之。</u></p>	<p>新增。</p>	<p>配合法令增訂。</p>
<p>第廿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九年六月九日。</p> <p>第一次至第二十二次...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p> <p>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p> <p><u>第二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u></p>	<p>第廿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九年六月九日。</p> <p>第一次至第二十二次...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p> <p>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p>	<p>增列修正日期。</p>

【附件二】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六條：資金融通期限及計息方式</p> <p>一、凡借款人向本公司融通資金，其期限以一年為限，<u>如逾一年時，須另呈報董事會核准後才得以續借。</u></p> <p>二、本公司貸與資金之計息，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並按月計息，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p>	<p>第六條：資金融通期限及計息方式</p> <p>一、凡借款人向本公司融通資金，其期限以一年為限，<u>如逾一年時，須另呈報董事會核准後才得以續借。</u></p> <p>二、本公司貸與資金之計息，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並按月計息，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p>	<p>依法令規定，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p>
<p>第七條：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p> <p>一、每筆貸與資金撥放後，財務部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其保證人之財務、業務和相關信用狀況等之變化及擔保品價值之變動情形並作成書面記錄。如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總經理及相關權責單位儘速處理。</p> <p>二、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提前償還借款時，應連同本金加計應付之利息一併清償後，方可將保證票據歸還借款人或辦理抵押權塗銷等作業。</p> <p>三、<u>借款人若屆期未能償還而需延期者，須事先提出請求，並報經董事會核准後為之；違者，本公司得就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保證人，依法逕行處分及求償。</u></p>	<p>第七條：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p> <p>一、每筆貸與資金撥放後，財務部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其保證人之財務、業務和相關信用狀況等之變化及擔保品價值之變動情形並作成書面記錄。如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總經理及相關權責單位儘速處理。</p> <p>二、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提前償還借款時，應連同本金加計應付之利息一併清償後，方可將保證票據歸還借款人或辦理抵押權塗銷等作業。</p> <p>三、<u>借款人若屆期未能償還而需延期者，須事先提出請求，並報經董事會核准後為之；違者本公司得就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保證人，依法逕行處分及求償。</u></p>	<p>同上。</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十一條：其他事項 一、略。 二、本程序於民國 <u>一〇五年</u> 六月八 <u>日</u> 股東會決議通過。	第十一條：其他事項 一、略。 二、本程序於民國 <u>一〇三年</u> 六月九 <u>日</u> 股東會決議通過。	修改修正日 期。

【附件三】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u>累積投票制</u>，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採用<u>公司法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u>。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u>分別計算當選名額</u>。</p>	<p>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p>	<p>依法令規定修正。</p>
<p>第五條 <u>投票箱</u>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p>	<p>第五條 <u>投票匭</u>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p>	<p>依事實情形酌予修正文字。</p>
<p>第八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2. 以空白選票投入<u>投票箱</u>者。 3. <u>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u>。 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5. 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股東之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6. <u>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可資識別者</u>。 7.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p>第八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2. 以空白選票投入<u>投票匭</u>者。 3. <u>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u>。 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5. 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股東之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6. <u>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以資識別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為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u>。 7.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p>依法令規定及事實情形酌予修正文字。</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九條 股東會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且開票結果交由主席當場宣佈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u>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u></p>	<p>第九條 股東會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且開票結果交由主席當場宣佈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p>	<p>依法令規定增訂。</p>
<p>第十條 <u>公司得分別發給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當選通知。</u></p>	<p>第十條 <u>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公司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u></p>	<p>依事實情形酌予修正文字。</p>

【附件四】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4 年度經營方針

104 年整體業績及毛利率皆呈現成長，在 IT 一片不看好的年度中，得以逆勢成長，實得力於業務模式的變化及業務人員積極度，使得大部份產品的市佔率提高。尤其 NetApp 一支獨秀，獲得突破性的成長，其他產品也維持平穩的經營，使 104 年代理產品整體交出一張不錯的成績單。

二、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收入為 5,404,241 仟元，較去年增加 433,716 仟元，增加幅度為 8.73%；稅後淨利為 181,346 仟元，較去年增加 70,116 仟元，增加幅度為 63.04%，基本每股稅後純益為 1.65 元。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財務收支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本期淨利 181,346 仟元，全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472,123 仟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90,091 仟元，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24,940 仟元，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50,400 仟元。期末現金與約當現金餘額為 512,405 仟元。

(二)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4 年(%)	103 年(%)
資 產 報 酬 率	5.64	3.76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10.96	8.10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7.09	13.98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8.39	14.22
純 益 率	3.36	2.24
每 股 盈 餘 (元)	1.65	1.12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附件五】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郭 俐 雯

郭 俐 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2 月 25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12,405	16	\$ 162,005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49,974	8	337,519	1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6,227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十)	148,870	5	246,213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二)	69,320	2	121,003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二)	1,367,518	42	1,476,562	44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三)	417,368	13	555,655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582	-	5,02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86,264</u>	<u>86</u>	<u>2,903,985</u>	<u>86</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8,349	1	56,545	2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49,719	2	50,734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5,010	-	1,836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十)	9,371	-	19,20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	-	7,57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307,894	10	309,571	9
1822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3,108	-	3,2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17,671	1	22,01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108	-	2,13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45,230</u>	<u>14</u>	<u>472,830</u>	<u>1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231,494</u>	<u>100</u>	<u>\$ 3,376,81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48,930	1	\$ 224,600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3,568	-
2150	應付票據	112	-	-	-
2170	應付帳款	1,011,183	31	1,126,382	3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14,974	4	111,014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20,749	1	18,92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4,687	3	67,515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280,635</u>	<u>40</u>	<u>1,552,008</u>	<u>4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27,981	1	407,496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5	-	8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8,662	-	13,31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6,648</u>	<u>1</u>	<u>420,895</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1,327,283</u>	<u>41</u>	<u>1,972,903</u>	<u>5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股 本				
3110	普通股	1,212,655	38	947,442	28
3200	資本公積	418,751	13	251,611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152	3	87,96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92,352	6	118,474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91,504	9	206,439	6
3400	其他權益	(22,876)	(1)	(7,213)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1,900,034</u>	<u>59</u>	<u>1,398,279</u>	<u>42</u>
36XX	非控制權益	4,177	-	5,633	-
3XXX	權益總計	<u>1,904,211</u>	<u>59</u>	<u>1,403,912</u>	<u>42</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3,231,494</u>	<u>100</u>	<u>\$ 3,376,81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二及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607)	-	(\$ 3,98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614</u>	<u>-</u>	<u>677</u>	<u>-</u>
8310		<u>(2,993)</u>	<u>-</u>	<u>(3,309)</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663)	-	(14,925)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	-	-	(83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143</u>	<u>-</u>
8360		<u>(15,663)</u>	<u>-</u>	<u>(15,621)</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18,656)</u>	<u>-</u>	<u>(18,930)</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62,690</u>	<u>3</u>	<u>\$ 92,300</u>	<u>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82,802	3	\$ 111,870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1,456)</u>	<u>-</u>	<u>(640)</u>	<u>-</u>
8600		<u>\$ 181,346</u>	<u>3</u>	<u>\$ 111,230</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64,146	3	\$ 92,940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1,456)</u>	<u>-</u>	<u>(640)</u>	<u>-</u>
8700		<u>\$ 162,690</u>	<u>3</u>	<u>\$ 92,300</u>	<u>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65</u>		<u>\$ 1.12</u>	
9810	稀 釋	<u>\$ 1.49</u>		<u>\$ 1.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科技國際有限公司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十)	權益總額	
		股本 股數(仟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合計	總計			
A1	103年1月1日餘額	94,744	\$ 947,442	\$ 217,242	\$ 79,727	\$ 89,209	\$ 168,936	\$ 7,712	\$ 696	\$ 8,408	\$ 1,342,028	\$ 704	\$ 1,342,732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8,238	(8,238)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75元	-	-	-	-	(71,058)	(71,058)	-	-	-	(71,058)	-	(71,05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42,470	-	-	-	-	-	-	42,470	-	42,470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1元	-	-	(9,474)	-	-	-	-	-	-	(9,474)	-	(9,474)
I1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	-	(1,058)	-	-	-	-	-	-	(1,058)	-	(1,058)
M5	子公司現金增資	-	-	2,431	-	-	-	-	-	-	2,431	5,569	8,000
D1	103年度淨利(損)	-	-	-	-	111,870	111,870	-	-	-	111,870	(640)	111,230
D3	10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309)	(3,309)	(14,925)	(696)	(15,621)	(18,930)	-	(18,930)
D5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561	108,561	(14,925)	(696)	(15,621)	92,940	(640)	92,300
Z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94,744	947,442	251,611	87,965	118,474	206,439	(7,213)	-	(7,213)	1,398,279	5,633	1,403,912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187	(11,187)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5元	-	-	-	-	(47,372)	(47,372)	-	-	-	(47,372)	-	(47,372)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每股0.5元	4,737	47,372	-	-	(47,372)	(47,372)	-	-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1,784	217,841	166,527	-	-	-	-	-	-	384,368	-	384,36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	613	-	-	-	-	-	-	613	-	613
D1	104年度淨利(損)	-	-	-	-	182,802	182,802	-	-	-	182,802	(1,456)	181,346
D3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93)	(2,993)	(15,663)	-	(15,663)	(18,656)	-	(18,656)
D5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9,809	179,809	(15,663)	-	(15,663)	164,146	(1,456)	162,690
Z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21,265	\$ 1,212,655	\$ 418,751	\$ 99,152	\$ 192,352	\$ 291,504	(\$ 22,876)	\$ -	(\$ 22,876)	\$ 1,900,034	\$ 4,177	\$ 1,904,21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23,018	\$ 134,70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29,284)	21,891
A227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負債淨利益	(16,129)	(13,010)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569	3,807
A21200	利息收入	(8,072)	(8,646)
A20100	折舊費用	7,644	6,584
A20900	財務成本	6,231	9,402
A21300	股利收入	(1,790)	(1,206)
A20200	攤銷費用	1,703	3,701
A20300	呆帳費用	1,422	4,644
A2410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304)	5,998
A29900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613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失之份額	335	2,42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146	(804)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2,919)
A24200	買回公司債損失	-	388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6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00,622	(114,179)
A31130	應收票據	51,683	8,635
A31150	應收帳款	108,624	(357,711)
A31200	存 貨	166,982	(137,95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641)	18,328
A32130	應付票據	112	-
A32150	應付帳款	(116,714)	320,06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3,419	14,88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7,172	\$ 22,80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744</u>	<u>(467)</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507,105	(58,5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34,982)</u>	<u>(19,351)</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72,123</u>	<u>(77,9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	107,176	79,36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00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410	8,205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335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694)	(5,17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25)	(6,15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3,59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294)	(2,18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790	1,20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77)	(1,076)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4,500)</u>	<u>(25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0,091</u>	<u>72,86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495,64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75,670)	(351,323)
C04500	支付股利	(47,372)	(80,532)
C09900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	-	(51,143)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8,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u>(1,898)</u>	<u>(3,79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24,940)</u>	<u>16,85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3,126</u>	<u>6,525</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50,400	18,31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62,005</u>	<u>143,689</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512,405</u>	<u>\$ 162,00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郭 俐 雯

郭 俐 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2 月 25 日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59,509	15	\$	132,480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49,974	8		337,519	1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6,227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一）		145,370	5		244,213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二）		68,463	2		120,483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二及二八）		1,295,732	42		1,401,576	43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三）		392,475	13		524,264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八）		8,432	-		3,71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626,182</u>	<u>85</u>		<u>2,764,254</u>	<u>84</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8,349	2		56,545	2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49,719	2		50,734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2,510	-		1,836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二九）		8,804	-		18,650	1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44,343	1		56,80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二九）		302,670	10		302,933	9
1822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2,023	-		1,64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16,005	-		20,98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72	-		66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75,095</u>	<u>15</u>		<u>510,802</u>	<u>1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101,277</u>	<u>100</u>		<u>\$ 3,275,05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	-	\$	186,00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3,568	-
2170	應付帳款		945,963	30		1,077,666	3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05,921	3		103,87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9,522	1		18,38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3,189	3		66,476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154,595</u>	<u>37</u>		<u>1,455,970</u>	<u>44</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		27,981	1		407,496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5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8,662	1		13,31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6,648</u>	<u>2</u>		<u>420,807</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1,201,243</u>	<u>39</u>		<u>1,876,777</u>	<u>57</u>
	權益（附註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		1,212,655	39		947,442	29
3200	資本公積		418,751	14		251,611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152	3		87,96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92,352	6		118,474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91,504	9		206,439	6
3400	其他權益	(22,876)	(1)	(7,213)	-
3XXX	權益總計		<u>1,900,034</u>	<u>61</u>		<u>1,398,279</u>	<u>43</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101,277</u>	<u>100</u>		<u>\$ 3,275,05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4100	\$5,109,604	100	\$4,837,18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及二八）			
5110	<u>4,622,715</u>	<u>91</u>	<u>4,434,556</u>	<u>92</u>
5900	<u>486,889</u>	<u>9</u>	<u>402,632</u>	<u>8</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202,125	4	179,454	4
6200	72,723	1	63,990	1
6300	-	-	16,800	-
6000	<u>274,848</u>	<u>5</u>	<u>260,244</u>	<u>5</u>
6900	<u>212,041</u>	<u>4</u>	<u>142,388</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010	11,670	-	13,600	-
7020	10,420	-	(489)	-
7070	(5,223)	-	(11,658)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附註十四）			
7050	<u>(5,227)</u>	<u>-</u>	<u>(8,767)</u>	<u>-</u>
7000	<u>11,640</u>	<u>-</u>	<u>(7,314)</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7900	223,681	4	135,074	3
7950	<u>40,879</u>	<u>1</u>	<u>23,204</u>	<u>1</u>
8200	<u>182,802</u>	<u>3</u>	<u>111,870</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一及二三)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607)	-	(\$ 3,98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614</u>	<u>-</u>	<u>677</u>	<u>-</u>
8310		<u>(2,993)</u>	<u>-</u>	<u>(3,309)</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663)	-	(14,925)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	-	-	(83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143</u>	<u>-</u>
8360		<u>(15,663)</u>	<u>-</u>	<u>(15,621)</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8,656)</u>	<u>-</u>	<u>(18,930)</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64,146</u>	<u>3</u>	<u>\$ 92,940</u>	<u>2</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65</u>		<u>\$ 1.12</u>	
9810	稀 釋	<u>\$ 1.49</u>		<u>\$ 1.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陸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合計
A1	103年1月1日餘額	94,744	\$ 947,442	\$ 217,242	\$ 79,727	\$ 89,209	\$ 168,936	\$ 7,712	\$ 696	\$ 8,408	\$ 1,342,028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8,238	(8,238)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75 元	-	-	-	-	(71,058)	(71,058)	-	-	-	(71,05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42,470	-	-	-	-	-	-	42,470
M5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	-	-	2,431	-	-	-	-	-	-	2,431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1 元	-	-	(9,474)	-	-	-	-	-	-	(9,474)
I1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	-	(1,058)	-	-	-	-	-	-	(1,058)
D1	103年度淨利	-	-	-	-	111,870	111,870	-	-	-	111,870
D3	10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309)	(3,309)	(14,925)	(696)	(15,621)	(18,930)
D5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561	108,561	(14,925)	(696)	(15,621)	92,940
Z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94,744	947,442	251,611	87,965	118,474	206,439	(7,213)	-	(7,213)	1,398,279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187	(11,187)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47,372)	(47,372)	-	-	-	(47,372)
B9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	4,737	47,372	-	-	(47,372)	(47,372)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1,784	217,841	166,527	-	-	-	-	-	-	384,36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	613	-	-	-	-	-	-	613
D1	104年度淨利	-	-	-	-	182,802	182,802	-	-	-	182,802
D3	10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93)	(2,993)	(15,663)	-	(15,663)	(18,656)
D5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9,809	179,809	(15,663)	-	(15,663)	164,146
Z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21,265	\$ 1,212,655	\$ 418,751	\$ 99,152	\$ 192,352	\$ 291,504	(\$ 22,876)	\$ -	(\$ 22,876)	\$ 1,900,0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23,681	\$ 135,07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28,940)	19,741
A227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負債淨利益	(16,129)	(13,010)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569	3,807
A21200	利息收入	(7,850)	(8,64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223	11,658
A20100	折舊費用	3,758	4,774
A20900	財務成本	5,227	8,767
A21300	股利收入	(1,790)	(1,206)
A2410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98)	6,784
A20200	攤銷費用	1,111	3,485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742)	4,644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13	-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2,91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804)
A24200	買回公司債損失	-	388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6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00,622	(114,179)
A31130	應收票據	52,020	8,810
A31150	應收帳款	107,588	(311,533)
A31200	存 貨	160,140	(116,88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808)	22,595
A32150	應付帳款	(133,218)	279,7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517	13,49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6,713	\$ 22,20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744</u>	(<u>467</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93,651	(23,58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34,151</u>)	(<u>19,348</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59,500</u>	(<u>42,93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108,689	79,367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694)	(5,17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196	8,23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02)	(1,189)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25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790	1,20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189)	(1,71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	(7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5,0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8,518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335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u>1,31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8,584</u>	<u>40,57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86,000)	(372,823)
C04500	支付股利	(47,372)	(80,532)
C05600	支付之利息	(903)	(3,163)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495,645
C09900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	-	(<u>51,14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4,275</u>)	(<u>12,01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220</u>	<u>6,36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27,029	(8,00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2,480</u>	<u>140,48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59,509</u>	<u>\$ 132,4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拾、附錄

【附錄一】

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 105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7 日止，並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案申請期間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附錄二】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1. 電子資訊、電腦軟體硬體週邊設備、零組件、中文資料處理等科技設備之設計、製造、裝配、銷售、顧問及服務等業務並銷售有關資訊科技書籍。
2.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3.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4. G902011 第二類電信事業
5. J201030 技能技藝訓練業
6.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因母子公司業務及所投資關係對外得為背書與保證。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及生產機構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刪除)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正(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份數額壹億元整)，分為壹億伍仟萬股,均為普通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正，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六條：本公司有關股務事項之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亦得採合併印製或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保管、登錄。

第八條：(刪除)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前項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均由董事會召集之。

第十條：(刪除)。

第十一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有表決權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股東因事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委託書，並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監察人二～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會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

第十五條：董事會之召集，依公司法規定辦理之，並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因故未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

第十六條：全體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無論公司盈虧均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及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議定之。如本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十九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

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報酬應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會計年度為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以國曆年終為決算期，由董事會編造下列表冊送交監察人查核後，依法送請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十九條：本公司每年結算所得純益，除依法提繳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得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至多百分之三。
- 2.得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
- 3.其餘得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

在本公司無虧損下，得依照公司法第 241 條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資金需求，考量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及對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本公司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發放之。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條：本章程未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九年六月九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三月十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十八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五月十四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十月三十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八月廿一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廿九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二月一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廿六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七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

【附錄三】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前)

第一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悉依本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本公司資金貸與之對象，僅限於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之期間。

第三條：本公司因考量信用風險對業務往來關係暫不從事資金貸與，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以下列情形為限：

- 一、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償還銀行借款、購置設備或營業週轉需要者。
- 二、本公司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因償還銀行借款、購置設備或營業週轉需要者。
- 三、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因轉投資需要，且該轉投資事業與本公司所營業務相關，對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具助益者。

第四條：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 二、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 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之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得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百。

本公司財務報告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時，本程序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項目。

第五條：資金貸與作業

一、辦理程序

- (一)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或短期融通事項，經本公司權責部門審核後，呈董事長核准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之，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註：如已設置獨立董事，於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 (二)財務單位應就資金貸與事項建立備查簿。資金貸與經董事會決議後，應將資金貸與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審查程序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
- (三)內部稽核人員應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
- (四)會計單位應就每月所發生及註銷之資金貸與事項編製明細表，俾控制追蹤及辦理公告申報，並應評估及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揭露資金貸與資訊及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
- (五)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程序規定或貸與餘額超限時，財務單位應訂定改善計畫，並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二、審查程序

- (一)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應由申請資金貸與公司或行號先行檢附相關財務資料及敘明借款用途，以書面方式申請。
- (二)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權責部門就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貸與對象是否與本公司間有直（間）接之業務往來關係、所營事業之財務狀況、償債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及借款用途予以調查及評估，並考量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程度後，擬具相關書面報告提報董事會以茲審核。
- (三)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或短期融通事項時，應取得同額之擔保票據，必要時應辦理動產或不動產之抵押設定，並按季評估擔保品價值是否與資金貸與餘額相當，必要時應增提擔保品。前項債權擔保，債務人如提供相當資力及信用之個人或企業保證，以代替提供擔保品者，董事會得參酌權責部門之審查報告辦理；以公司為保證者，應注意其章程是否有訂定得為保證之條款。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第六條：資金融通期限及計息方式

- 一、凡借款人向本公司融通資金，其期限以一年為限，如逾一年時，須另呈報董事會核准後才得以續借。
- 二、本公司貸與資金之計息，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並按月計息，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

第七條：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 一、每筆貸與資金撥放後，財務部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其保證人之財務、業務和相關信用狀況等之變化及擔保品價值之變動情形並作成書面記錄。如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總經理及相關權責單位儘速處理。
- 二、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提前償還借款時，應連同本金加計應付之利息一併清償後，方可將保證票據歸還借款人或辦理抵押權塗銷等作業。
- 三、借款人若屆期未能償還而需延期者，須事先提出請求，並報經董事會核准後為之；違者本公司得就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保證人，依法逕行處分及求償。

第八條：公告申報程序

- 一、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併同營業額按月公告申報。
- 二、除按月公告申報資金貸與餘額外，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時，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前述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者。
 - (三)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

第九條：對子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之控管程序

- 一、公司之子公司若擬資金貸與他人者，亦應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依本作業程序辦理；惟前項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餘額佔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餘額佔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
-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為他人提供資金貸與時，應依各自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並應於每月5日前將上月份辦理資金貸與之餘額、對象、期限等，以書面彙總向本公司申報。
- 三、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將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列為年度稽核項目之一，了解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執行情形，若發現有缺失事項應持續追蹤其改善情形，並作成追蹤報告呈報董事長。

四、本公司之子公司如非屬公開發行公司，其資金貸與餘額達第八條第二項應公告申報之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通知本公司，本公司並依規定於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第十條：罰則

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相關承辦人員違反本程序時，視其情節輕重，依本公司「工作規則」規定辦理。違規記錄並將作為年度個人績效考核之參考。

第十一條：其他事項

一、本作業程序之訂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註：如已設置獨立董事，於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二、本程序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九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附錄四】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前)

-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有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依前項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之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不得同時擔任董事及監察人，其缺額由所得選舉權數次多者遞充。
- 第四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計票員及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 第五條 投票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六條 選舉票由公司印發，應按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填其選舉權數。
- 第七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並得加註其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或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第八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1.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2. 以空白選票投入投票匱者。
 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5. 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股東之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6.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以資識別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為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7.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第九條 股東會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且開票結果交由主席當場宣佈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第十條 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公司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一條 刪除

第十二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五】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明細表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212,655,170 元整，已發行股數計 121,265,517 股。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
- (1)本公司全體董事持股總額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10,000,000 股。
- (2)本公司全體監察人持股總額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1,000,000 股。
- 三、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如下：

股東常會日期：105.06.08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董事長	林嘉勳	9,756,714 股	8.05%
董事	姜有謨	2,642,735 股	2.18%
董事	許永偉	1,243,156 股	1.03%
董事	陳睿緒	110,884 股	0.09%
董事	林煜基	512,101 股	0.42%
董事	亞洲世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植基	1,042,759 股	0.86%
董事	程俊偉	0 股	0.00%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15,308,349 股	12.62%
監察人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正哲	1,853,264 股	1.53%
監察人	羅志承	10,406 股	0.01%
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		1,863,670 股	1.54%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		17,172,019 股	14.16%

【附錄三】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 本公司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東會請佩帶出席證。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第三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 第四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第六條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七條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
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達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數過半數之同意推舉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四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
-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第十七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第十八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餘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二十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
- 第二十一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